

2023 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区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管理制度；统筹协调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工作，推广使用建筑废弃物再生建材产品；组织开展建筑废弃物受纳场所、综合利用设施建设规划，负责区管建筑废弃物受纳场所的运营监管。承办上级部门和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内设 3 个科室，主要是：综合信息科、利用管理科、排放管理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0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4.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43.7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2.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6.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07.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2.99
总计	30	1,160.10	总计	60	1,160.1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6.50	1,10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1	1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1	1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5	2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77	6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3.09	74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3.09	74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3.09	74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6	212.9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6	21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4	7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2	139.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7.11	997.40	109.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1	124.0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1	124.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5	20.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77	68.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3.70	633.99	109.71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2.61	632.90	109.71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2.61	632.90	109.7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6	212.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6	212.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4	73.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2	139.0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4.01	124.0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44	26.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43.70	743.7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2.96	212.9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6.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7.11	1,107.11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6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52.99	52.9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3.6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0.10	总计	64	1,160.10	1,160.1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07.11	997.40	109.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1	124.0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1	124.0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5	20.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77	68.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9	34.3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4	26.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4	26.4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4	26.4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3.70	633.99	109.7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2.61	632.90	109.7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2.61	632.90	109.7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9	1.09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9	1.0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96	212.96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96	212.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4	73.9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2	139.0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3.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6
30101	基本工资	62.92	30201	办公费	6.39
30102	津贴补贴	415.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3.99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7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39	30207	邮电费	1.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1	30211	差旅费	0.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9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9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53.34		公用经费合计	44.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0.00	7.00	0.00	7.00	0.00	3.55	0.00	3.55	0.00	3.5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总收入 1,160.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0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95 万元，下降 5.2%，主要变动情况：坪地街道六联接纳场建设工程项目终止建设运营，减少建筑废弃物接纳场管理项目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闲置资金盘活上缴财政国库。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总支出

1,160.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07.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9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1.56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调整。

2. 项目支出 109.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2.75 万元，下降 54.8%，主要变动情况：坪地街道六联接纳场建设工程项目终止建设运营，减少建筑废弃物接纳场管理项目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0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95 万元，下降 5.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调整；二是坪地街道六联接纳场建设工程项目终止建设运营，减少建筑废弃物接纳场管理项目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07.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7.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52.98 万元，下降 1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政策性调整；二是坪地街道六联受纳场建设工程项目终止建设运营，减少建筑废弃物受纳场管理项目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 万元的 5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 万元，增长 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 万元的 5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 万元，增长 9.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 万元的 5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 万元，增长 9.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俭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外出检查增加，公务用车费用同步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的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2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6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6.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保障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

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09.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时完成上级部门下达和交办的重要事项，按时完成重点工作任务，基本实现 2023 年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 6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全年预算数 1,243.6 万元，执行数 1,1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生态效益：大力促进源头减排。（1）持续推进建设工程限额排放设计文件核查工作，促进工地源头减少建筑废弃物排放。今年以来已核查 37 个项目设计文件，其中满足排放限额要求项目 21 个，对于其他相关指标不满足排放限额要求的项目均要求调整相关设计文件。对于已通过复核的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陆续开展现场检查，督促项目严格按建筑废弃物排放处置计划落实建筑废弃物减排与综合利用工作。（2）持续推进拆除工程“拆除+综合利用一体化”，减少拆除废弃物排放。2023 年共办理拆除工程备案 29 宗，备案面积约 128 万平方米，2023 年全区在拆项目 37 个，2023 年共现场处理拆除废弃物约 199.6 万吨。2、社会效益：（1）支持综合利用企业建设，持

续提升区内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今年以来已备案综合利用厂累计处理建筑废弃物共 486.45 万立方米。（2）协调推进施工和装修废弃物处置试点建设，保障全市全量收运处置施工和装修废弃物工作推进落实。截至目前已签订处置合同 87 份，签订排放量 35744 吨，其中龙岗区工程签订合同 29 份，签订排放量 14063 吨，共计收运施工和装修废弃物 405 车，合计 3678.64 吨，已分拣 2000 吨，生产了约 950 吨粗细骨料。（3）加强工程回填监管，办理临时消纳点备案，拓宽消纳处置渠道。今年共办理工程回填消纳备案及变更备案 38 个，可消纳土方 235.61 万立方米。办理红花岭生活垃圾填埋场（一期）治理工程临时消纳点备案，设计消纳量 5.5 万立方米。（4）持续推进原位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支持新建项目进行施工现场资源化利用活动，预计约 185.5 万立方米将采取施工现场综合利用。（5）大力推进受纳场建设。一是继续推动马鞍岭受纳场项目建设；二是持续推动芙蓉受纳场项目建设。；三是开展六联受纳场替代选址研究工作。（6）积极协调园山惠盐施工和装修废弃物选址替换工作。（7）持续推动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产品推广使用。一是为持续开展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产品推广使用工作；二是于 7 月份印发《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做好我区 2023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建筑废弃物减排与综合利用考核工作的通知》；三是在住建官网专栏发布了 2022、2023 年度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产品目录，宣传我市已通过综合利用产品认证的产品

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预算编制合理性和项目完成及时性。预算在年中做出调整，主要是因为2022年底根据区政府要求将六联受纳场项目紧急终止建设、运营，造成相关预算需调减，以及办公设备购置和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项目按实际需求进行采购支出，预算支出减少。2、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个别项目绩效指标中未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3、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2023年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27.61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19.29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69.9%。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在往后编报预算绩效指标时，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要求，合理、完整、规范地设定符合框架要求的绩效指标，提高效益指标清晰可衡量性，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2、在预算编报和执行方面，加强业务人员培训和学习管理，提高预算管理能力和预算资金执行能力。在日后工作中严格按照财务相关制度加强资金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3、加强内部教育培训，教育引导工作人员正确认识自己身上的职责，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3万元，执行数为3.61万元，完成预算的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年度软硬件设备及信息系统维护工作，保障设备及信息系统正常运行，提高信息化服务质量及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详见项目支出自评表）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的维修保养和空调设备的正常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低，因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的维修保养和空调设备的正常使用，需要维修的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详见项目支出自评表）

建筑废弃物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54 万元，执行数为 8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规范报建受监工程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规范拆除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推进建筑废弃物减排与综合利用；二是加强综合利用产品的宣传推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详见项目支出自评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